**家庭经济困难生放弃资格声明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
| 学号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学院（学园） | 艺术与考古学院 | 专业 |  |
| 原困难等级 | 特困/困难 | 已获得资助金额 |  |
| 放  弃  困  难  生  的  理  由 | 因 原因，本人自愿放弃原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格。  学生签名（手写）：  时 间：20 年 月 日 | | |
| 学  院  或  学  园  意  见 | 负责人签名：  时 间：20 年 月 日 | | |